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2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洋河股份	股票代码	0023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丛学年		
电话	025-52489218		
传真	025-52489218		
电子信箱	yanghe002304@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71,451,211.53	8,653,096,950.30	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4,862,528.64	2,854,479,610.90	1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8,196,637.61	2,852,876,759.31	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03,235,938.27	1,299,561,661.24	12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1	1.89	1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1	1.89	1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0%	15.47%	-0.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462,697,062.23	28,757,723,213.55	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56,756,405.84	19,724,734,071.54	5.23%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71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16%	514,858,939		0 质押	28,000,000
宿迁市蓝天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6%	166,702,906	128,709,000	质押	37,993,200
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8%	156,435,720	120,771,000	质押	35,663,600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67%	145,708,137		0	
南通综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	68,780,000		0 质押	67,549,999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0%	66,275,429		0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 中国基金	境外法人	1.58%	23,805,655		0	
杨廷栋	境内自然人	0.93%	14,041,542		质押	8,773,332
UBS AG	境外法人	0.80%	12,123,245		0	
张雨柏	境内自然人	0.73%	10,979,448	10,979,4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宿迁市蓝天贸易有限公司与杨廷栋先生 宿迁市蓝天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1.06%；杨廷栋先生是公司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0.93%；杨廷栋先生持有宿迁市蓝天贸易有限公司 32.69%的股权。2、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与张雨柏先生 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三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0.38%；张雨柏先生是公司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为 0.73%；张雨柏先生持有宿迁市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34.84%的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相关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我们紧紧围绕“稳中求进，持续向好”的年度总目标，一手抓主业，一手抓新业，一手抓存量，一手抓增量，积极践行“三化制胜”的总举措，聚焦发展，严考核，抓落实，促执行，破难题，工作推进扎实有效，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95.71亿元，同比增长10.61%；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85亿元，同比增长11.57%。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取得方式
宿迁市天之蓝商贸有限公司	新设

(二)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江苏苏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